

博罗县农业农村局

博农函〔2021〕172号

关于印发《博罗县农机购置补贴机具 核验流程》的通知

各镇（街道）农业农村（农机）主管部门：

按照省农业农村厅、财政厅关于农机购置补贴实施的有关要求，我县对补贴机具需“见人见机见票”进行现场核实。为进一步规范核实流程，我局制定了《博罗县农机购置补贴机具核验流程》，现予印发，请遵照执行。

附件：博罗县农机购置补贴机具核验流程



附件：

博罗县农机购置补贴机具核验流程

第一步 见人 申请人确认。申请者为个人的须本人携带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本人“一卡通”原件及复印件核验；申请者为组织的须由法人代表或成员（须携带法定代表人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格式见附件 1-1））携带营业执照原件及复印件、组织名称一致的“一卡通”原件及复印件核验。由农机购置补贴受理部门负责。申请资料收齐后，十个工作日内派出工作人员对所购买的机具进行核验。

第二步 见机 机具确认。安装类机具以提供竣工确认书（格式详见附件 1-2），视同为见机核实。其他补贴机具，由农机购置补贴受理部门负责核对机具的永久性铭牌、发动机铭牌及机具的型号、配置与广东省农机购置补贴辅助管理系统（以下简称“系统”）的机具信息是否一致。

第三步 见票 发票审核。农机购置补贴受理部门负责校对发票内容是否与购买的机具信息相符。

第四步 人机合影 机主与补贴机具合照，由农机购置补贴受理部门拍摄并交到县农业农村（农机）窗口，由窗口工作人员上传到系统中。

第五步 三者合影 机主、机具和核实人三者合照，由农机购

置补贴受理部门拍摄并交到县农业农村（农机）窗口，由窗口工作人员存放备案。

第六步 填表确认 由农机购置补贴受理部门填写《博罗县农机购置补贴机具核实表》（格式详见附件 1-3），一式两份，一份由农业农村（农机）窗口归档，一份由乡镇农机主管部门归档。

第七步 公示 按规定在公开专栏公示，公示时间为 5 个工作日。

第八步 资料归档 将上述所有资料与对应的《农机购置补贴资金申请表》一起存放备案。